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校園師生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

壹、依據：

- 一、災害防救法及「教育部各級學校校園災害管理要點」。
- 二、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9 年 7 月 22 日北市教安字第 10930661051 號函，有關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臺北市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複合式災害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辦理。
- 三、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108 年 8 月 29 日北市教人字第 1083083562 號函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辦法。

貳、目的：

- 一、配合行政院於「國家防災日」推動「全國學生地震演習」，辦理一分鐘內所有參與者完成地震避難掩護動作〈趴下、掩護、穩住 3 個要領〉為主軸。
- 二、藉模擬實作強化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師生災害防救、自救救人與應變能力，養成學生在地震發生時有正確的本能反應，如何在地震發生時保護自己，以做好全面防震準備，有效減低災損，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 二、承辦單位：總務處、教官室
- 三、協辦單位：各處室
- 四、參演人員：全校教職員工生

肆、實施時間：109 年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21 分進行正式演練。

伍、演練重點：實施 1 分鐘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動作(依據內政部及教育部共同訂定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辦理)。

陸、實施步驟：

一、規劃作業階段：

- (一) 依據內政部與教育部研擬之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程序、

要領，完成校園地震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演練腳本及計畫時程管制表(如附件 1、2)經校長核定後公告。

(二) 研習及觀摩活動：

1. 由總務主任、主任教官、學生生活(防災教育)輔導教官參加教育部(局)辦理之研習課程，以瞭解教育部計畫說明、學校地震避難就地掩護動作要領實地示範及解說、各種場所地震防災疏散避難要領，以及心肺復甦術(CPR)、防汛整備與應變等課程。
2. 利用 109 年 8 月 28 日校務會議時機，藉由說明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以統一觀念及作法。

二、計畫與預演階段：

(一) 完成計畫擬定：

109 年 8 月，依據地震避難掩護時間流程及應作為事項及教育部研習活動要求重點，完成校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擬定工作，依據演練編組表完成各項準備工作，並由相關處室進行及管制。

(二) 辦理校內說明宣導活動：

- 1、請**教官室**應利用班會及朝會或國防課程等時機安排班級辦理地震就地避難掩護示範觀摩活動(以影片觀摩、課後討論方式實施)，與結合相關課程加強宣導，讓師生熟練動作要領與程序，並公布於學校網頁，供師生參考利用。
- 2、109 年 8 月底前，將本計畫附件：「演練工作分配表」(如附件 3)、「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如附件 4)、「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如附件 5)及「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逃生疏散路線圖」(如附件 6)，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並加強宣導。

(三) 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由總務處完成地震演練活動各項設施及器材，以及救災、逃生設施之檢視（修）與整備工作（如附件 7）。

(四) 避難活動預演：

1、利用校務會議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應作為事項的說明及 108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缺失改進規劃辦理說明，俾利開學後參與預演活動。

2. 將本次演練活動納入 9 月份朝會及班會（9 月 4 日），針對地震避難掩護實施宣教及演練。

3、於 109 年 8 月開學後 2 週內，預定定 9 月 11 日(星期五)上午 11 點 25 分班會時間，辦理預演活動，以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程序及動作要領；9 月 14 日(星期一)上午 9 點 21 分配合中央氣象統一發布模擬地震訊息，進行系統測試作業，本校於發布警報時配合進行掩護演練，但不實際疏散避難，只做一分鐘掩護演練；另於 9 月 16 日(星期三)下午 1 點 15 分進行無預警方式預演活動，即只進行一分鐘就地掩護演練不實際疏散避難；9 月 18 日(星期五)上午 11 點 25 分班會時間，辦理實演活動。

4、依據 109 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預演狀況隨即進行檢討修正。

三、正式演練階段：

(一)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狀況發布方式：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哨音等方式發布（電力故障時改以銅鐘搖鈴方式發布）。

(二) 演習方式係採計畫性演練，本校教職員工生(除賦予演習任務者外)全員參與。

(三) 醫護學生志工隊於疏散時即儘速向緊急救護組報到，受領任務，協助傷病學生疏散、掩護到安全地點。

(四) 全校（園）師生實施 1 分鐘就地避難掩護動作。

(五) 疏散開始由師長引導班級疏散至指定安全地點，並完成班級人員清查及安全回報動作。

(六) 學校錄製預演及正式演練實況(總務處)。

四、學校自評：

(一) 學校於正式演練結束後 7 天內，將自評表及演練實況影片逕上本校防災教育資訊專區公布(總務處)。

(二) 自評表項目含括：計畫作業、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演練程序公告宣導、教職員宣導說明、全校學生宣導說明、實施全校性預演演練、正式演練行事曆、正式演練演練流程第二階段(地震發生)、正式演練演練流程第三階段(地震稍歇)、正式演練複合式災害狀況演練、成果宣導、演練檢討、成果彙整、特殊事項(自評表如附件 8)。

柒、行政支援及協調事項：

一、請**人事室**協助負責 9/11 日(星期五)上午 11 點 25 至 12 點 10 分預演及 9/18 日(星期五)上午 11 點 25 分實際演練、9/21 日(星期一)上午 9 點 21 分國家防災日演練。

學務處通報組負責導師點名，**教務處**負責專任老師點名，後點名單交予總務務經營組彙整。

二、請各處室、班級導師對所屬人員、學生加強宣導，提示避難方法與注意事項。並請各處室主任，於預演及正式演練當日協助掌握各處室人員到勤狀況。

三、總務處配合依防災演練編組，請總務主任負責指導、協助各項工作推動。

四、請**健康中心及護理老師**，指導、協助傷患急救之示範演練。

五、請訓育組納入 9 月 4 日班會討論題綱，生輔組長並於預演 9 月 11 日(班會課)及正式演練當日 9/18 日、9/21 日掌握演練學生回報疏散人數、災情及學校教職員、學生疏散情況，以回報演練指揮官。

- 六、請各處室主任依工作分配於 9/11 日班會預演及 9/18 日實演上午 11 點 25 分、9/21 日上午 9 點 21 分國家防災日正式演練時於指定地點協助教官室避難引導學生至最終集合地點(操場)。
 - 七、所需器材品項數量詳如附件 9。
 - 八、進修部請進修部生輔組長規劃進修部演練事宜。
 - 九、本校教職員工均應參加本預演及實演活動，該時段如無法參加演練請辦理請假手續，否則簽報校長以曠職論。
- 捌、其他：
- 一、「地震發生」統一以廣播方式，如發生停電則以哨音「急促短聲，連續 3 秒，間隔 3 秒，連續 3 次」發布狀況，在室內或疏散途中應即採就地掩蔽行動；「地震暫停」以哨音「一長聲，間隔 2 秒，連續 5 次」表示，開始疏散避難。演習哨音代號如附件 10。
 - 二、疏散時應保持靜肅，以書包、厚衣物等軟質物品護頭，同時在樓下的班級運動速度要快以免造成擁塞，同時保持疏散避難重點「不推、不跑、不語」。
 - 三、疏散時應注意個人安全，切勿相互推擠，而造成傷害。
- 玖、本地震避難掩護正式演練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由教育局決定活動停止或延期辦理。
- 拾、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陳校長核定後另行通報或於本校網站公告。

附件 1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9 年度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疏散演練矩陣式腳本

時間	狀況內容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0921-0924 (1115-1118)	地震發生時全校師生一片驚慌，教室吊扇及燈具搖晃，搖晃時間持續 30 秒。 (請司儀情境營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現在發生地震，請老師、學生不要慌張。 2. 請確認教室前後門為開啟狀態。 3. 各教室內的老師請進行安撫及避難指導。 4. 全校所有同仁請立即配戴安全帽。 5. 保持安靜，等待地震停止再聽從老師指揮做疏散動作。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依「趴下、掩護、穩住」要領，就地掩避保護頭頸部。
0924-0931 (1118-1125)	全校師生進行逃離與避難引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各位老師、同學，剛才發生了大地震，請大家不要慌張，各班請先關閉電源，同學們請仔細聽老師的指 		各年級請依疏散區域規劃，遵守不推、不跑、不語，迅速到操場集合。			

			<p>揮，依避難引導疏散路線，進行疏散避難。</p> <p>2. 請避難引導組前往預定地點協助班級疏散避難</p> <p>3. 緊急救護組請到操場台階旁位置設立緊急醫護站。</p> <p>4. 因應災害發生，其他災害應變小組成員請迅速到操場集合。</p>					
時間	狀況內容	指揮官	副指揮官	通報組	避難引導組	搶救組	安全防護組	緊急救護組
0931-0939 (1125-1133)	緊急應變組織的啟動及災情回報	<p>(使用對講機)</p> <p>因應這次地震災害發生，學校現在成立「緊急應變組織」，請災害應變小組組長迅速至指揮所集合。</p>	<p>(使用對講機)</p> <p>1. 請各組組長測試對講機通話。</p> <p>2. 請各組組長向我回報組員報到集合狀況。收到(緊急救護組報告後)請安全防護組及搶救組開始巡視校園，並注意自身安全，隨時</p>	<p>(使用對講機)</p> <p>報告副指揮官，通報組全員到齊。</p>	<p>(使用對講機)</p> <p>報告副指揮官，避難引導組已完成各樓層師生疏散，全員到齊。</p> <p>報告副指揮</p>	<p>(使用對講機)</p> <p>報告副指揮官，搶救組全員到齊。</p>	<p>(使用對講機)</p> <p>報告副指揮官，安全防護組全員到齊。</p> <p>收到，請安全</p>	<p>(使用對講機)</p> <p>報告副指揮官，緊急救護組已成立。救護組發現XXX班XXX同學於疏散時不慎跌倒，扭傷腳踝，經救護組包紮已無大礙，並已報告該班班級導師。</p>

			以對講機回報校園受災狀況。		官，全校學生應到 XXXX 人，實到 XXXX 人，全員到齊完畢。		防護組員到各樓層巡視。報告副指揮官，仁愛樓 1 樓工友室前有濃煙，請搶救組至仁愛樓 1 樓工友室滅火，完畢	
0939-0945 (1133-1139)	校園安全檢測，災情的掌握及通報	請副指揮官回報災情	知悉。(回應安全防護組)請搶救組至仁愛樓工友室執行滅火。 報告指揮官，本校避難學生人數 XXXX 人，其中 XXX 班 XXX 學生於避難時跌倒，已包紮無礙；教職員工 XXX 人，無人			收到。 報告副指揮官，仁愛樓工友室前濃煙已撲滅。	報告副指揮官，經過本組初勘檢查，學校各棟建築物安全無虞，可供使用。	

			員受傷， 全員到 齊，本校 各棟建築 物安全無 虞，仁愛 樓工友室 濃煙已撲 滅，完畢。					
0945- (1139-)		總指揮 官收到。 (總指揮 官勉勵及 致詞)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109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複合式災害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時程管制表

項次	工作項目	完成日期	辦理情形	備考
1	填報教育局二代表單系統預演日期、時間、主持人及參加人數。	8月14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2	完成演練計畫及演練腳本陳校長核定。	8月21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3	召開校內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工作會議	8月28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4	完成各項演練器材及設施檢視及整備	8月28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5	將「校園疏散避難地圖」、「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時間流程及注意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	8月28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6	完成強震即時警報收訊狀況檢測及警報系統介接廣播器發佈測試。	8月28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7	利用集會加強演練計畫、程序、要領之宣導並公布於學校網頁，安排班級辦理示範觀摩，完成校內教職員先期兵棋推演。	9月11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8	當日9時21分配合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進行測試作業。	9月14日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9	於9月21日國家防災日前至少實施1次以上演練活動，其中1次以無預警方式實施，俾使全校師生熟悉真實地震發生時之應處作為。	9月21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10	辦理國家防災日複合式災害避難掩護正式演練。	9月21日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11	完成國教署自評表如附件4，併同照片等相關佐證資料送本局彙整。	10月20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意 願 <input type="checkbox"/>	有意願參加之高中職校
12	至內政部消防防災網上傳演練實況照片。 (https://www.tfdp.com.tw/)	10月20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請以校名為檔案名稱

13	至教育局「臺北市防災教育資訊網」 (http://tdpe.tp.edu.tw)完成防災成果填報(含 演練實況影片)。	10月30日前	完 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應式音非成 況方影主集 實動態為之 練攝動面片 以之畫相動 演以之畫相動
----	---	---------	---	---

承辦人員簽章：

業務主管簽章：

校長簽章：

附件 3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防災演練工作分配表

※時間：國家防災日(9/11 日預演、9/18 日預演、9/21 日國家防災日實演)

組別	人員	職稱	工作地點	負責工作
總指揮官	余耀銘	校長	司令台右方(避難指揮所)	指揮、督導及協調各應變小組運作。
副指揮官	劉昆龍	總務主任	司令台右方 (避難指揮所)	指揮防災避難事項、臨時狀況處理及腳本設計。
司儀	鄭旭峰	學務主任	1. 學務處 2. 司令台右方	防災演練觀摩的司儀、情境營造。
通報組	陳佳琦 (訓育組長)	組長	1. 學務處 2. 司令台右方	1. 協助行政大樓之師生疏散避難逃生。 2. 第一時間通報電話通報應變中心、校安中心、督學...等。
	林淑貞 (學務處)	組員	1. 學務處 2. 司令台右方	1. 第一時間通報電話通報應變中心、校安中心、督學...等。 2.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發展的資訊。 3. 全校學生緊急聯絡名單。 4. 統計導師人數。
	王心謙 (學務處)		1. 學務處 2. 司令台右方	
	林明珠 (學務處)		1. 學務處 2. 司令台右方	1. 第一時間通報電話通報應變中心、校安中心、督學...等。 2. 負責蒐集、評估、傳播和使用有關於災害與資源發展的資訊。 3. 全校學生緊急聯絡名單。 4. 統計導師人數。
	黃佳淦 (學務處)		各樓層學生掩護疏散避難	協助防災演練時拍攝。
避難引導組	鍾龍沅 (教官室主 教)	組長	司令台右方	協助學生進行防災疏散避難引導、最終集合地集結班級位置分配。
	林邵洋 (生輔組長)	組長	大操場(最終集合地)	協助疏散學校教職員、學生至最終避難地。清查統計班級學生人數，並於第一時間向通報組通報。
	蔣德馨教官	組員	仁愛樓	督引仁愛樓演習班級秩序疏散及至最終集合地
	圖書館主任		圖書館及仁愛樓	督導圖書館內人員及協助仁愛樓班級疏散
	廖貞惠教官		忠孝樓	督引忠孝樓演習班級秩序疏散(分二邊疏散)
	教務主任		一樓導師室及忠孝樓	督導一樓導師室人員及協助忠孝樓班級疏散
	毛嘉賀教官		力行樓	督引力行樓演習班級秩序疏散
	羅健益教官		力行樓	引導協助力行樓班級疏散
	李欣佩 (創新人力)		信義樓	督引信義樓演習班級秩序疏散及至最終集合地
實習處主任	實習處及信義樓		督導實習處人員及協助信義樓班級疏散	

	蔣明峰教官		和平樓	督引和平樓演習班級秩序疏散及至最終集合地
	趙克軒 (創新人力)		和平樓	督引和平樓演習班級秩序疏散至最終集合地
	張敏杰 (教務處)		行政大樓 2 樓及專任辦公室、導師室	督引教務處人員及 2 樓專任辦公室教師、2 樓導師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並統計專任教師人數
	殷淑玲 (教務處)		行政大樓 2 樓及專任辦公室、導師室	督引教務處人員及 2 樓專任辦公室、2 樓導師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協助統計專任教師人數
	巨秀蘭 (教務處)		行政大樓 2 樓及專任辦公室、導師室	督引教務處人員及 2 樓專任辦公室、2 樓導師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及協助統計專任教師人數
	彭柏鈞 (教務處)		行政大樓 2 樓及專任辦公室、導師室	督引教務處人員及 2 樓專任辦公室、2 樓導師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及協助統計專任教師人數
避難引導組	李伶櫻 (教務處)	組員	行政大樓 2 樓及專任辦公室、導師室	督引教務處人員及 2 樓專任辦公室、2 樓導師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及協助統計專任教師人數
	陳瑋瑄 (教務處)		行政大樓 2 樓及專任辦公室、導師室	督引教務處人員及 2 樓專任辦公室、2 樓導師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及協助統計專任教師人數
	陳美芳主任 (人事室)		行政大樓 3 樓	督導行政大樓 3 樓行政人員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
	陳姻汝 (人事室)		行政大樓 3 樓	督引行政大樓 3 樓行政人員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並統計行政人員及家長會人數
	吳德明 (人事室)		行政大樓 3 樓	督引行政大樓 3 樓行政人員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並統計行政人員及家長會人數
	李奇謀 (人事室)		行政大樓 3 樓	督引行政大樓 3 樓行政人員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並統計行政人員及家長會人數
	任課教師		各班級教室	協助及隨班各任課班級避難疏散至最終集合地點
	廣設科主任		廣設科辦公室	督引廣設科辦公室人員疏散至最終集合地點
	資處科主任		資處科辦公室、網管中心	督引資處科辦公室及網管中心人員疏散至最終集合地點
	商經科主任		科主任辦公室	督引科主任辦公室人員疏散至最終集合地點
	特教組長		特教組辦公室	督引特教組辦公室人員疏散至最終集合地點
	家長會會長		家長會辦公室	督引家長會辦公室人員疏散至最終集合地
搶救組	連軒承 (事務組長)	組長	操場	1. 指揮組員協助受災學校教職員生之搶救及搜救。 2. 組員全數回報後全體向最終集合地集合並回報清除巡查完畢。
	俞相榕 (總務處)	組員	仁愛樓 4-5 樓及忠孝樓 4-5 樓	1.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2. 巡查、搶救、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該樓層受災學生。
	陳佳怡 (會計室)			
	劉思慧 (總務處)		仁愛樓 1-3 樓及忠孝樓 1-3 樓	1.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2. 巡查、搶救、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該樓層受災學生。
	李嘉寧 (會計室)			

	周學銘 (總務處)		力行樓 1-5 樓	1.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2. 巡查、搶救、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該樓層受災學生。
	林君毅 (會計室)		和平樓 3-4 樓	1.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2. 巡查、搶救、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該樓層受災學生。
	黃玉婷 (總務處)		信義樓 2-5 樓	1. 清除障礙物協助逃生。 2. 巡查、搶救、強制疏散不願避難之該樓層受災學生。
安全防護組	林淑媛 (文書組長)	組長	司令台右方(避難指揮所)	1. 負責演習期間各棟建築物安全檢核工作 2. 指導組員維護學校災區及避難所安全。 3. 協助設置警戒標誌及交通管制
	吳志宏 (出納組長)	組員	行政大樓及活動中心	負責該棟樓安全檢核工作及設置警戒標誌、交通管制。
	曾薇潔 (總務處)		仁愛樓及忠孝樓	負責該棟樓安全檢核工作及設置警戒標誌、交通管制
	黃蕙遠 (總務處)		信義樓及和平樓	負責該棟樓安全檢核工作及設置警戒標誌、交通管制
	孫振華 (總務處)		力行樓	負責該棟樓安全檢核工作及設置警戒標誌、交通管制
	警衛 (總務處)		校門口	負責維護與管制校門的安全。
緊急救護組	涂嘉好 (衛生組長)	組長	操場右側*, 靠近跳高前之地點	設立緊急救護站, 指揮並協調組員進行傷患急救。
	李弘弘 (護理師)	組員		1. 負責進行傷患急救。 2. 負責和醫院、救護中心之間的聯絡。 3. 負責後門消防車與救護車進出。
	陳俞亭 (護理師)			進行心理諮商與提供紓壓方法。
	輔導老師			進行基本急救、重傷患就醫護送。
	護理老師			
	救護小志工			
總務處	許南星	約僱技士	仁愛樓工友室	1. 工友室前置放 3 支滅火器備用。 2. 購買乾冰, 製作仁愛樓工友室濃煙。

附件 4

附件 1

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		
演練階段劃分	校園師生應有作為	注意事項
<p>階段一：地震發生前</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依表定課程正常上課。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演練程序及避難掩護動作要領再次強調與說明。 2. 完成警報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工作之執行與確認。
<p>階段二：地震發生</p> <p>【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辦理演練，若上開軟體未發布警示聲響，請學校自主啟動或依前述設施辦理演練)】</p>	<p>地震發生時首要保護自己，優先執行「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師生應注意自身安全，保護頭頸部，避免掉落物砸傷。(因頭頸部最為脆弱) 2. 室內：應儘量在桌下趴下，並以雙手緊握住桌腳。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圖示來源:內政部</p> </div>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室外：應保護頭頸部，避開可能的掉落物。
<p>階段三：地震稍歇</p> <p>(以警示聲響或廣播方式發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震稍歇後，再關閉電源並檢查逃生出口及動線。 2. 成立緊急應變小組，由指揮官(校長或代理人)判斷緊急疏散方式。 3. 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路線進行避難疏散(離開場所時再予以關閉電源)。 4. 抵達安全疏散地點(抵達時間得視各校地形狀況、幅員大小、疏散動線流暢度等情形調整)。 5. 各班任課老師於疏散集合後 5 分鐘內完成人員清點及回報，並安撫學生情緒。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以隨手可得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特殊需求學生應事先指定適當人員協助避難疏散；演練當時，避難引導人員請落實協助避難疏散。 3. 不推、不跑、不語，在避難引導人員引導下至安全疏散地點集合。 4. 以班級為單位在指定位置集合(集合地點在空曠場所時，不需再用物品護頭)。 5. 任課老師請確實清點人數，並逐級完成安全回報。 6. 依學校課程排定，返回授課地點上課。
<p>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9 月 20 日上午 9 時 21 分進行演練，並至少完成階段一、階段二演練流程，各主管教育行政機關得依在地學校需求，自行規劃於 9 月份完成三階段演練流程為原則。 2. 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於 9 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完成三階段演練流程。 3. 如遇雨天，請攜帶雨具，進行疏散演練。 		

附件 5

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

參考資料來源：內政部、教育部

情境：搖晃劇烈、站立不穩，行動困難，幾乎所有學生會感到驚嚇、恐慌、高處物品掉落，傢俱、書櫃移位、搖晃，甚或翻倒。

一、學生在教室或其他室內：(如圖書館、社團教室、福利社、餐廳等)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1. 就地避難的最重要原則就是保護頭頸部及身體，並判斷是否有掉落物及倒塌物。避難地點例如：

- (1)桌子下。
- (2)柱子旁。
- (3)水泥牆壁邊。

2. 避免選擇之地點：

- (1)窗戶旁。
- (2)電燈、吊扇、投影機下。
- (3)未經固定的書櫃、掃地櫃、電視、蒸便當箱、冰箱或飲水機旁或貨物櫃旁(下)。

(4)建物橫樑、黑板、公布欄下。

3. 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趴下、掩護、穩住，直到地震結束。

4. 躲在桌下時，應趴下，且雙手握住桌腳，以桌子掩護並穩住身體，如此當地震發生時，可隨地面移動，並形成屏障防護電燈、吊扇或天花板、水泥碎片等掉落的傷害。

(二)當地震稍歇時，應聽從師長指示，依平時規劃之緊急避難疏散路線，進行避難疏散。注意事項如下：

1. 以隨手可得等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並依規劃路線疏散。
2. 遵守不推、不跑、不語三不原則：喧嘩、跑步，易引起慌亂、推擠，或造成意外，災時需冷靜應變，才能有效疏散。
3. 避難疏散路線規劃，應避開修建中或老舊的建物或走廊，並考量學生同時疏散流量，使疏散動線順暢，另外要特別協助低年級及特殊需求學生之避難疏散。

(三)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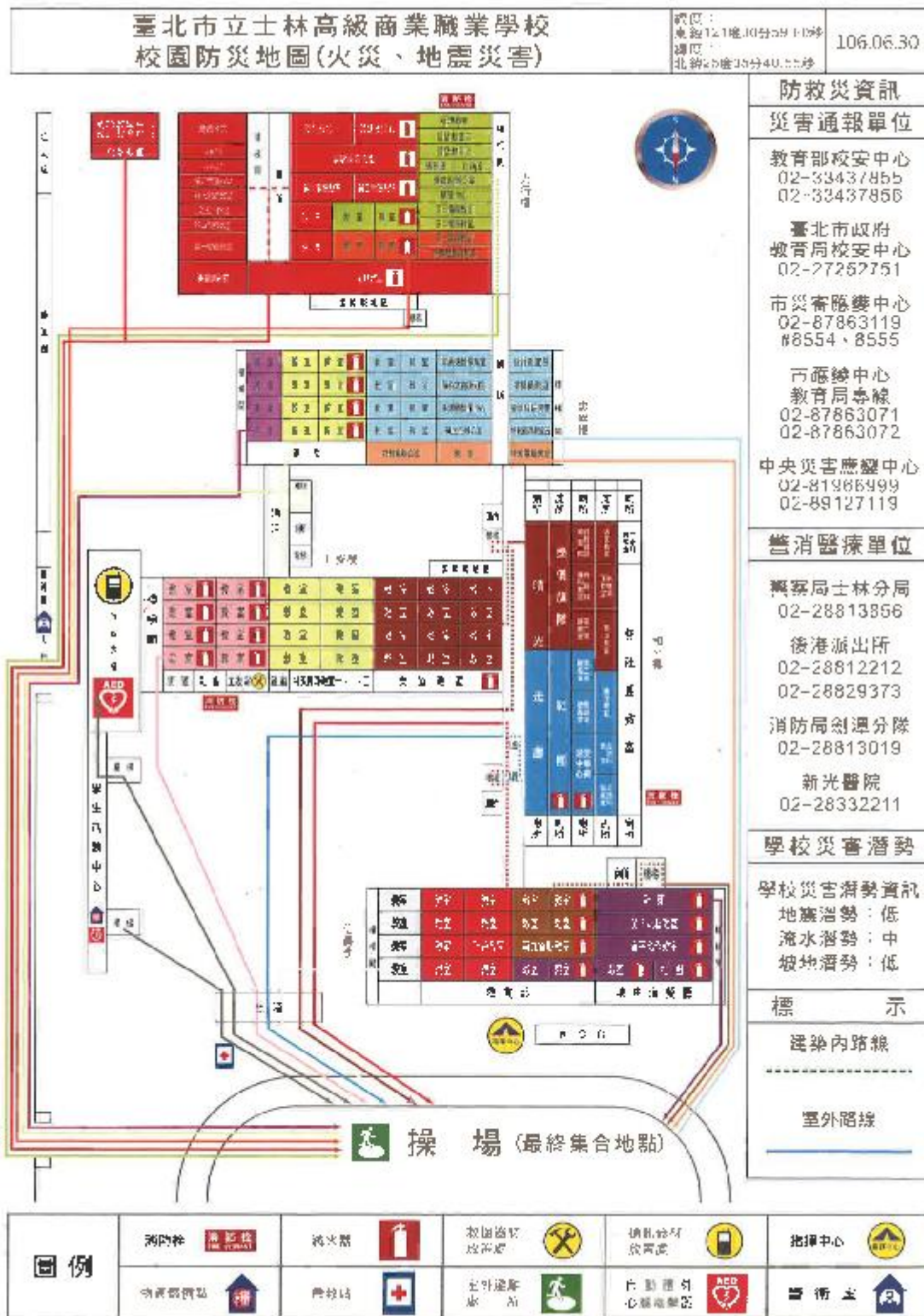
※特別注意事項：

(一)低年級學生或資源班學生應由專人引導或由鄰近老師負責帶領。

- (二)在實驗室、實驗工廠或廚房，應立即保護頭頸部，找安全的掩護地方依地震避難掩護三要領就地避難，俟地震稍歇後關閉火源、電源，進行疏散避難。
- (三)如在大型體育館、演講廳或視聽教室，應注意是否有掉落物，先躲在座位下並保護頭頸部，等搖晃停止後再行疏散避難。
- (四)在建築物內需以隨身可得等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但當離開建築物到空曠地後，可不必再以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掩護，以利行動。
- (五)地震搖晃當中切勿要求學生開門與關閉電源，應於地震稍歇且進行疏散時，才能實施上述2項動作。

二、學生在室外：

- (一)保持冷靜，立即就地避難。
 - 1.在走廊，應趴下，保護頭頸部，並注意是否有掉落物，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 2.在操場，應趴下，避開籃球架，當地震稍歇，可行動時應立即疏散至空地，或避難疏散地點。
 - 3.千萬不要觸及掉落的電線。
- (二)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各班導師應確實點名，確保每位同學皆已至安全地點，並安撫學生情緒。



附件 7

災害應變器具整備表

類別	應變器材	數量	單位	存放位置	備註
個人防護具	安全帽	250	個		
	簡易式口罩	5,000	個		
	工作手套	100	雙		
	耐有機溶劑手套	0	雙		可置於各使用地點或校內應變器材儲放區存放。
	耐酸鹼手套	0	雙		可置於各使用地點或校內應變器材儲放區存放。
	工作靴(可耐有機溶劑或耐酸鹼或防滑)	0	雙		可視需要購買適當之數量,並配合各式防護衣之穿戴並置於應變小組器材室中集中管理或校內應變器材儲放區存放。
	安全鞋	0	雙		具護趾鋼頭,可視需要購買適當之數量,並置於應變小組器材室中集中管理或校內應變器材儲放區存放。
檢修搶救工具	備用接頭、管線等	20	個		針對可能產生洩漏之管線或接頭,應有備材以供緊急更換。
	破壞工具組	1	組		針對人員搶救時可能所需之破壞工具,如電鋸、撬桿、斧頭等,可於非防爆區使用。
	挖掘工具	2	隻		針對人員搶救時可能所需之挖掘工具,如圓鋤、鏟子等。
	移動式發電機	0	組		110/220V-3000W, 緊急供電用。
	抽水機	1	組	總務處	
	清洗機	1	組	總務處	
	推水器	1	支	總務處	
	沙包	20	個	總務處	
	擋水板	10	個	總務處	
	乾粉及二氧化碳滅火器	50	組	校園各處	可為手提式,可置於校內各場所附近存放。貴重儀器則應考量水損或乾粉污染之問題,因此建議使用二氧化碳滅火器,但對於密閉空間則應考量使用二氧化碳滅火器滅火時之缺氧問題,而操作者也應小心使用,以避免手部凍傷之可能。
急救器材	擔架	2	組	健康中心	可為摺疊式擔架或固定式擔架。若考量傷患可能有化學性污染,則應有(可拋棄式)除污床之採購,以供初步除污。
	心臟急救設備	1	組		係指小型簡易式電擊設備,建議應在有醫生或護士在旁協助時使用。
	急救箱	4	組	健康中心	為一般急救所需之材料及藥品,應定期檢查與更新。
	氧氣筒	3	瓶	健康中心	供急救供氧用。
	保暖用大毛毯	0	件	健康中心	
	頸圈	1	個	健康中心	
	抗生素	0	瓶	健康中心	
安全	警戒錐	6	組	總務處	警衛室

管制 用工 具	隔離警示帶	10	組	總務處	
	交通指揮背心	20	件	警衛室	反光型。
	手電筒	6	支		聚光型。
	攜帶式揚聲器	10	個		電池 9-12V。
通訊 聯絡	大哥大電話手 機	0	支		
	無線電對講機 (附壓扣型發話 器)	8	支		

附件 8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績優學校自評表					
項次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	配分	小計	得分
1	計畫作業	1-1 校園（ 地震避難掩護 ）演練計畫內容是否依上級計畫及校園屬性擬定（區分普通型、技術型、綜合型高中等）（1分），應撰擬（ 相關處室單位 ）權責區分及工作演練日程管制規畫。（1分）。 《說明：不同類型學校權責區分及各場地演練規畫應有區別，為有效工作推展，各校應有工作日程管制表》	2	10	
		1-2 計畫是會由校長或權責主管核定 《說明：校長為學校推動校務之領導統銜決策者，防災演練屬全校教職員生參與及推動之事務理應由校長關注親核》	2		
		1-3 計畫是否會辦相關處室【如總務處、教務處、輔導室（資源班或特殊生需求）、人事室（教職員演練）等】 《說明：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乃屬災防法、民防法範疇，本應含括全校教職員生之學校防護團演練，另學校設施、設備安全檢整屬總務處主責；注意事項特別提醒協助引導資源班及特殊生等》	1		
		1-4 計畫附件之完整及適切可行性：演練脚本-（如 教室、體育館、專業教室或實習工場等 ）各場地（2分）、疏散路線圖（1分）、全校教職員生演練或防護團編組表（1分） 《說明：本署計畫實施方式重點規劃事項》	4		
		1-5 計畫內容及脚本明確規畫複合式災害演練（1分） 《說明：本署計畫實施方式重點規劃事項—結合各校災害潛勢因素、外力入侵等狀況，於正式演練日實施綜合演練》	1		
2	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	2-1 由總處務主導，並會同總處務等相關編組人員共同實施各項（ 防災避難 ）器材及設施檢視整備情形相片佐證（應完成即時警報軟體、設備測試、教室書櫃懸掛物固定、疏散路線障礙清除等檢整工作） 《說明：學校設施、設備安全檢整屬總務處主責彙整，學務處亦可列表檢整相關設備及器材》	2	5	
		2-2 檢整項目總表及其他書面佐證資料（檢附總務處之環境安全檢查表） 《說明：檢整項目總表可由各校依現況調製，俾利審核檢驗成效》	2		
		2-3 檢查及修繕建議，應簽請權責長官簽核。 《說明：簽請校長核示，確保檢整缺失及問題可獲得改善及修繕。》	1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績優學校自評表

項次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	配分	小計	得分
3	演練程序 公告宣導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及「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宣導運用情形	2	5	
		3-1 利用班長集合宣導及要求張貼於教室公佈欄請同學閱覽，有相片（及簽名）佐證者	2		
		3-2 上述資訊，運用學校網頁公告及點閱宣導成效，有網址可供查證者。	1		
4	教職員 宣導說明	3-3 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重點之宣導海報張貼於學校處室公佈欄或電子看板、或學校電視（牆）等畫面者	1	10	
		4-1 演練計畫於第1學期期初校務會議前上傳學校網頁公告區（若有個資或私人電話，可加密為教職員登入始可閱覽）	2		
		4-2 利用期初校務會議對全校教職員實施宣導說明及示範（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重點）之資料及照片，應有全景及宣導內容畫面，可上傳校網擴大宣導成效。	3		
		4-3 利用期初行政主管會議實施報告及分工協調，並有權責長官核批之紀錄可查者	3		
5	全校學生 宣導說明	4-4 全校教職員出席率應大於（含）80%以上（建議應有簽到冊佐證）	2	10	
		5-1 全校集會時機實施「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說明，有資料及相片佐證者	2		
		5-2 利用新生始業輔導時機加強新生對防災及學校避難逃生環境之認識，有資料及相片佐證者	2		
		5-3 實施全校避難動作示範說明，有資料及相片佐證者	3		
6	實施全校性預 演演練	5-4 依學校特性實施各教學場地之示範說明，有腳本及演練相片佐證者（工科型學校請列舉實作教室類型，以利加分）	3	10	
		6-1 完整實施全校性預演1次（2分）、2次（3分），有資料及重點演練項目相片佐證者	3		
		6-2 預演之避難、疏散及災害救助演練成效公告於學校網頁以擴大宣教 （請提供畫面及網址）	3		
7	正式演練	6-3 預演（或縣市觀摩演練）檢討會議召開及會議紀錄會辦後，經權責長官簽核情形 （註明：檢討會召集相關處室召開，建議可併主管會議實施）	4	2	
		7-1 正式演練日期納入學校行事例（有校網可供查考）	2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績優學校自評表

項次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	配分	小計	得分
	行事曆	《說明：本署計畫實施方式重點要求事項》			
	正式演練 演練流程 第二階段 (地震發生)	7-2 演練流程第二階段(地震發生) 運用【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發布地震來襲警報，並「說明」避難掩護(保命三步驟)之保護頭頸部要領。 《說明：本署計畫實施方式重點要求事項》	2	8	
		7-3 演練流程第二階段(地震發生) 各種場地「就地避難」保護頭頸部動作之完整性(例教職員辦公室、教室、各專業教室等等，每一種各1分)，至多6分。 (備註：中餐教室等易引起火災之教室，應請學生隨即關閉爐台開關，離開火源處所，善用物品保護頭頸部)	6		
	正式演練 演練流程 第三階段 (地震稍歇)	7-4 提醒師生避免在窗戶旁；電燈、吊扇投影機下；未經固定之大型機器旁等安全注意事項，有相片佐證者。	2	14	
		7-5 演練流程第三階段(地震稍歇後)，再去關閉電源、火源等易引起災害之物品。	3		
		7-6 指派專人檢查逃生出口及疏散動線	2		
		7-7 人員疏散時以頭套、較輕的書包等等，具備緩衝保護功能的物品保護頭頸部	2		
		7-8 依規劃路線疏散時之人員引導及秩序狀況，遵守不推、跑不推、跑不推、跑不推、跑不語三不原則	2		
		7-9 抵達操場(或其他安全疏散地點)後之集合、導師或班長之人數清點、回報等作為(有照片佐證者)	3		
	正式演練 複合式災害狀況演練	7-10 結合各校災害潛勢因素、地震火警、避難疏散等災害或外力入侵狀況，於正式演練日實施綜合演練，有資料及相片佐證者。(每一種狀況演練4分)	12	12	
	成果宣導	7-11 演練成果上傳學校校網公告或影音平台，擴大宣導(點閱瀏覽)成效者。 (請提供畫面及網址)	4	4	
	演練檢討	7-12 正式演練檢討會議召開及會議紀錄會辦後，經權責長官簽核情形，校長主持或親核者5分；代理人主持或代批示者3分。 (註明：檢討會召集相關處室召開，建議可併主管會議實施)	5	5	
8	成果彙整	8-1 正式演練成果完成整卷及簽核者	5	5	
合 計			100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績優學校自評表

項次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	配分	小計	得分
9	特殊事項	9-1 各縣市示範觀摩演練學校（1分） 9-2 結合社區及縣市地方資源、民間團體共同參與演練（1分） 9-3 學校防災演練經平面媒體：地方版（1分）、全國版（3分）正向報導；新聞媒體：地方新聞（1分）、全國新聞（3分）正向報導者。（至多5分） 9-4 依計畫附件注意事項：編組輔導室、特教教師及師生協助引導「資源班及特殊需求學生避難疏散者（3分） 9-5 其他特殊表現，例如參與全縣性防災教育宣導或競賽獲獎等，足供各校參考者，每項加1分，至多2分。（2分）	10		
總 計			110		

附件 9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9 年防災演習所需器材一覽表				
項次	所需器材	單位	數量	支援單位
1	大桌子	張	2	生輔組長
2	擔架(或輪椅)	個	2	健康中心
3	繃帶	捆	20	健康中心
4	急救箱	個	4	健康中心
5	被單	床	2	健康中心
6	乾粉滅火器	個	3	總務處
7	乾冰	KG	3	
8				
9				

附件 10

臺北市立士林高商 109 年防災演習哨音代號

項次	哨音方式	代表意義
1	急促短聲，連續 3 秒，間隔 3 秒，連續 3 次	地震發生，就地掩護。
2	一長聲，間隔 2 秒，連續 5 次	地震暫停，向操場疏散。
備考	<p>一、疏散途中如發生餘震，立即向建物內側掩避，聽從教官及老師指導，並配合秩序服務隊同學引導疏散。</p> <p>二、演習期間，請班長、風紀股長維持秩序，演習全程請同學保持肅靜，嘻笑打鬧破壞演習紀律同學警告兩次。</p> <p>三、地震期間，如有學生受傷，請將受傷同學即刻送到健康中心，並立即向指揮中心(地點大操場右側救護中心旁)報告。</p> <p>四、演習結束，各班立即統計損傷狀況，向指揮中心回報。</p> <p>五、演習期間，未按規定執行演練違反演習紀律之同學一律視情況予以警告兩次(含)以上處份。</p> <p>六、請班長確實宣達，並於 109 年 9 月 4 日班會列入討論。</p>	